**合同范本（仅供参考）**

陕西省水土保持措施复核采购，在陕西省水土保持和移民工作中心的监督管理下，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组织采购，选定（以下简称乙方）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，经甲、乙双方共同协商，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。

**一、合同内容**

**二、合同价格**

合同总价：人民币 元整（¥ 元）

说明：

1. 合同总价包含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。
2.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，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。

**三、合同款项支付**

1、结算单位：采购人结算，在付款前，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。

2、付款方式：

付款条件说明：合同签订备案后，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，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%。

付款条件说明：完成内业判定和部分现场复核，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，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%。

付款条件说明：合同验收通过后，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，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%。

**四、服务条件**

（一）项目实施地点：陕西省西安市（陕西省水土保持和移民工作中心指定地点）

（二）成果交付期：合同签订后180个日历天内提交成果报告

**五、技术服务**

**（一）技术资料：**

**（二）服务承诺：**

**六、违约责任**

（一）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（二）未按合同要求的提供服务或项目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，甚至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。

（三）如有纠纷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可诉讼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**七、验收**

项目达到交付条件时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、质检机构、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；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，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。验收须以合同、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、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、规范等为依据。

**八、其他事项**

（一）陕西省水土保持和移民工作中心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，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，对采购标准、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，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。

（二）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四份，乙方一份，采购代理机构一份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（三）磋商文件、响应文件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，合同中未约定的以磋商文件、响应文件为准。

合同签订地点：

合同签订时间： 年 月 日

甲 方 乙 方

单位名称： 单位名称：

地 址： 地 址：

法人代表： 法人代表：

联系电话： 联系电话：

开 户 行： 开 户 行：

账 号： 账 号：